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平顶山市石龙区中心小学（单位名称） 的 平顶山市石龙区中心小学2026年石龙区中心小学书屋设备及校园主题环境布置等购置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南墙A柜、南墙B柜、造型高柜、地台、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树形卡座、北面墙弧卡座、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造型荣誉柜（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长葛市玖宏人造板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456.12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6.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便携录播一体机、嵌入式录播系统、无线云台摄像机、摄像机支架、无线麦克风（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信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4 人，营业收入为 352.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87.2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平顶山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2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南墙 A 柜、南墙 B 柜、造型高柜、地台、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树形卡座、北面墙弧卡座、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造型荣誉柜（产品名称 1） 1，生产厂为长葛市玖宏人造板有限公司（厂名） 2，厂址为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长社路街道杨寨村四组（生产厂址）。南墙 A 柜、南墙 B 柜、造型高柜、地台、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树形卡座、北面墙弧卡座、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造型荣誉柜（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南墙 A 柜、南墙 B 柜、造型高柜、地台、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树形卡座、北面墙弧卡座、中岛卡座、白色异形凳子、造型荣誉柜（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信尚：XS-R70、V2.0、PIC02、SY2000、FCM70（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北京信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09 号院 61 号楼 6 层 603 室（生产厂址）。信尚：XS-R70、V2.0、PIC02、SY2000、FCM70（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信尚：XS-R70、

V2.0、PIC02、SY2000、FCM70（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信
尚：XS-R70、V2.0、PIC02、SY2000、FCM70（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
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平顶山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20日

填表说明：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